

本人承诺：

1. 本人在申请前已经阅读学生手册中《上海交通大学公派本科生出国（境）学习交流方法》。
2. 本人承诺在国外交换学习期满后，按期返回上海交通大学继续未完学业。
3. 在海外游学前，本人会尽早咨询相关专业教务老师或主管教学负责人，根据专业培养计划规定并结合项目协定具体条款，确保完成出国前修课要求，同时本人会在相关专业教务老师建议下通过提前选课、课程豁免、学分转换、回校补修、和延期毕业等方式达到上海交通大学本科毕业的所有条件。
4. 在派出前，本人会自行确认被国外学校所录取专业与交大本专业相近，且在国外修读课程期间，所选课程应与本校本专业培养方案相近。本人将自行与导师及交大任课老师确定国外选修课程，尽可能选择可对应转换或豁免交大该学期课程的对方学校课程。若有无法转换或豁免但必须修读的交大课程，本人承诺回校后补修，若在正常毕业期内无法修完，同意延期毕业。本人在 my.sjtu.edu.cn 提交并通过审核的学习计划，不能成为学分转换的依据。
5. 本人已清楚项目要求，若选拔通过，不会中途放弃；否则学校及学院概不考虑本人以后交流/实习的申请；
6. 以下提供的信息真实无误。

学生签名：

年 月 日